

# 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1年浙东白鹅苗购销合同

甲方：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

乙方：海南金稻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

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畜牧兽医服务中心（以下简称甲方）和海南金稻穗农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乙方）根据2021年11月10日海南双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甲方委托组织的2021年度扶持农民发展养禽业增收项目A包鹅苗招标（项目编号HNSQ2021-10-005）结果，遵照本采购项目招标的结果及投标文件的要求，甲、乙双方协商一致，达成浙东白鹅苗购销合同以下条款，甲、乙双方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合同标的及金额等

序号	产品名称	品牌型号、规格配置	单价 (元/只)	数量 (只)	合计 (元)	备注
1	鹅苗	15日龄浙东白鹅苗，无弱、病、残，符合防疫要求	44.30	32506	1440000.00	交付鹅苗时提供每批次的鹅苗检疫合格证明。
合同总额		(小写): ¥1440000.00 元				
		(大写): 壹佰肆拾肆万元整				

## 二、价格构成

浙东白鹅苗的价格包括浙东白鹅苗的运输、装卸、发放、税金、售后服务等费用。

## 三、鹅苗的交货地点、时间及供应鹅苗计划

乙方送鹅苗到甲方指定的位于琼中县各乡镇的发放点。乙方按照甲方的供苗计划于签订合同之日起30日内完成交付，